高教参考

2019 年第 19 期

华北电力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编　　2019 年 9 月 10 日

本期导读

【高教动态】

※《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发布

※北京修订科学技术奖励办法 对学术不端“零容忍”

※长三角研究型大学联盟发布首批五个合作项目

※川南高校联盟成立

【院校采风】

※武汉大学“三个聚焦”提升教学质量和水平

※深圳大学推动高水平大学建设再上新台阶

※复旦大学以“四个注重”办好思政课程

※天津大学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获评“年度优秀研究基地”

【科教综合】

※科技部等六部委联合发文扩大院校科研自主权

※教育部印发《前沿科学中心建设管理办法》

※《智慧学习工场 2020 建设标准指引》发布

【高教动态】

《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发布

7 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管理办法》（简称《办法》），要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和军队学位委员会结合本地本系统实际研究制订实施细则，尽快部署。

《办法》分为总则、学位授权、学位授予、管理与监督、附则五章 26 条。《办法》明确，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工作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牢抓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这个核心点，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在坚持完善制度、依法管理、保证质量、激发活力的原则基础上，《办法》明确了学士学位授权审核的权责，提出了标准和程序等相关要求，明确省级学位委员会制定审核标准和办法，完善审批程序，继续推动“放管服”改革，对于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高校，可进行学士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同时，强化授予学士学位程序、标准的要求，提出可授予辅修学士学位、双学士学位、联合培养学士学位，并分别做出规定。

《办法》指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将学士学位质量监督纳入到学位质量保障体系。省级学位委员会应建立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质量评估制度和抽检制度，原则上在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完成首次学位授予后对其进行质量评估，并定期对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权专业进行质量抽检，加强对双学士学位、辅修学士学位、联合学士学位的质量监管；建立完善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士学位授予质量监督机制；对存在质量问题的学士学位授予单位或授权专业，可采取工作约谈、停止招生、撤销授权等措施。《办法》同时要求，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应建立相应的学位授予救济制度，处理申请、授予、撤销等过程中出现的异议，建立申诉复议通道，保障学生权益。

《办法》明确，高等学校与境外机构合作办学授予外方学士学位的，按《中外合作办学条例》执行，学位授予单位不再招收第二学士学位生。

“为做好工作衔接，保证平稳过渡，将设置三年过渡期。在过渡期间，各高校应主动实现现有政策与《办法》规定之间的有序过渡，切实维护学生利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负责人表示，过渡期期间，高校按原有政策执行，有条件的高校可以按《办法》执行；过渡期结束后，2022 年所有高校按《办法》执行。

（摘编自 2019 年 7 月 27 日教育部网站）

北京修订科学技术奖励办法 对学术不端“零容忍”

8 月，北京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联合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召开《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新闻发布会。北京市科委副主任、新闻发言人杨仁全表示，《奖励办法》自 2002 年颁布以来，此次为第四次修改，也是迄今为止最大的一次修改，在奖项设置、奖励等级、提名方式、评审机制等多个方面都有重大改革。

首次设立人物奖

根据新的《奖励办法》规定，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将由突出贡献中关村奖、杰出青年中关村奖、国际合作中关村奖、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六个奖种组成。其中，突出贡献中关村奖、杰出青年中关村奖、国际合作中关村奖是首次设立的人物奖奖种。三个奖种分别聚焦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推动国际科技合作的外籍人才，对增强科研工作者的获得感、责任感与使命感，突出科技奖励的人才价值导向，充分发挥科技奖励激励、凝聚创新人才的作用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奖推进分类评价

项目奖将分设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三个奖种，分别旨在奖励做出重大科学发现、做出重大技术发明、完成和应用推广创新性科技成果，在推动科技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具有突出贡献的个人和组织。

同时，根据新的《奖励办法》规定，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各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两个等级；对做出特别重大科学发现，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产生特别重大经济社会效益或者生态环境效益的，可以授予特等奖。

项目奖在奖种设置和奖励等级方面的调整，为科技奖励构建了更完善的分类评价体系，体现了北京市重点提升原始创新能力、突破关键核心技术以及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政策导向，并与国家科学技术奖励体系实现了有效对接。

改“推荐制”为“提名制”

参照国际通行做法，新的《奖励办法》改“推荐制”为“提名制”，首次将个人纳入提名者范围，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人、“两院院士”、突出贡献中关村奖获奖人可作为提名者。新的《奖励办法》同时规定了提名者的义务：提名者应当符合提名规则，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在提名、评审和异议处理等工作中履行相应义务。

对学术不端“零容忍”

同时，新的《奖励办法》进一步明确了奖励活动中各参与主体的法律责任，对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剽窃、侵占他人科技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零容忍”，已授奖项目也将面临撤销奖励、追缴奖金的处罚，并由市科学技术行政部门记入科研诚信记录，按照规定共享到本市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由有关部门依法实施信用联合惩戒。

对于组织奖励评审的工作人员，在科学技术奖励活动中不履行、不当履行或者违法履行职责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杨仁全指出，新的《奖励办法》对各种学术不端行为“亮剑”，严惩学术不端，以诚信为基，以制度为石，构建了更加完善的诚信管理和责任体系，旨在维护学术诚信，端正学术风气，营造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

（摘编自 2019 年 8 月 3 日《北京青年报》）

长三角研究型大学联盟发布首批五个合作项目

由浙江大学倡议，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南京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共同发起的长三角研究型大学联盟 7 日在浙江大学发布首批五个项目。联盟高校将发挥学科、人才与创新优势，服务支撑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

首批发布的五个项目为：复旦大学牵头的智库论坛项目，上海交通大学牵头的教学实践基地共建共享项目，南京大学牵头的量子材料与物态调控创新创业中心项目，浙江大学牵头的知识产权协同转化创新平台项目，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牵头的“面向未来”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一体化培养项目。

浙江大学校长吴朝晖院士表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将为高校构筑更加广阔的战略空间，长三角研究型大学联盟要以更大的力度推进科教先行、联盟先试，以高质量的教育一体化、创新一体化支撑长三角的一体化发展，进而为世界贡献区域一体化发展的中国方案。

当天，浙江大学还发布了《数字长三角战略》（2019），报告指出，数字驱动战略支撑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最终构建形成以数字经济、数字创新、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为构架的数字长三角。

（摘编自 2019 年 9 月 9 日新华网）

川南高校联盟成立

7 月 12 日，四川省教育厅副厅长彭翊，高教处相关负责人，自贡、泸州、内江、宜宾四市政府相关领导，四市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教育、发改部门相关负责同志以及四市 14 所高校负责人齐聚西南医科大学，隆重举行川南高校联盟成立大会。

彭翊对川南高校联盟的成功组建表示热烈祝贺，肯定了川南高校联盟创建的重大意义，并对川南高校联盟未来发展提出了三点希望和要求：一是要加强协同，抱团发展，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联盟各成员单位要落实新发展理念，本着“开放”“共享”的原则，将联盟打造成为川南高校“高质量发展共同体”；要建立校校协同育人的长效机制，强化合作交流，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创

建一流大学、一流学科、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高水平专业群，促进学校内涵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二是要提高服务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能力。联盟内各高校要主动适应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需求，根据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项拓展、全域开放”发展战略和“5+1”产业布局，根据川南经济区加快发展临港经济和通道经济，密切对接全省，特别是川南地区优势重点产业，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使联盟成为学校、政府和企业间良性互动的平台；要加强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和产业技术研究，形成高校和区域经济社会联动发展的新格局。三是要全面提升国际交流合作水平。联盟内的学校要互相帮助，彼此带动，进一步增强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的工作主动性，扩大对外交流的范围，提高对外交流实效。在教育对外交流中，既要学习借鉴国外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方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教科研水平，也要把自身优秀的文化、先进的经验传播出去。

成立大会结束后，联盟理事会举行了第一次会议。会议围绕联盟六方面的主要任务，即协同开展人才培养、合作开展教育教学改革、协同开展科学研究、协同开展社会服务、协同推动文化传承与创新、协同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协同推进资源共享，讨论了川南高校联盟 2019 年主要工作。

川南高校联盟的成功组建，是贯彻落实四川省委、省政府构建“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区域发展新格局战略部署的重要举措之一，将对川南四市进一步深化区域合作、推进川南经济区一体化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摘编自 2019 年 7 月 15 日四川省教育厅）

【院校采风】

武汉大学“三个聚焦”提升教学质量和水平

武汉大学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摆在突出位置，着力健全体制机制，优化指导服务，支持和帮助教师加强教学研究、创新教学方式、提升教学能力，为整体提高学校教育教学水平打下坚实基础。

聚焦“以制度保教”，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成立校院两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立资源共享交流平台，实现校内、院内优质教学资源“全流通”。开展多种形式的教学工作交流活动，近三年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共组织各类工作坊、教学沙龙、讲座等活动 90 余次，参与师生近 5000 人次；学院（系）分中心开展相关活动 1700 余次，参与师生 3 万余人次，广泛交流教学经验、共同探讨教学问题。积极帮助教师进行教学职业生涯规划，建立“引、帮、促、建”全流程的教师发展支持体系，引入教学名师示范课和观摩课，支持教师承担教学发展专项研究课题，促进教师将科研成果运用于课堂教学，建设教师跨学科教学交流平台。大力推动两院院士、国家“万人计划”专家等高层次人才走上本科教学一线，六位院

士 20 年同上一堂课；完善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将科研前沿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

聚焦“以竞赛促教”，不断提升教学能力。积极组织教师参加校内外各种教学竞赛，“以赛促学、以赛促教、寓教于赛”，形成比赛、示范、反思、提升“四位一体”竞赛模式。规定 40 岁以下青年教师全员参与两年一届的学校“青教赛”，并加强赛前教学观摩和赛后反思分享，促进教学能力交流提升。将教学竞赛纳入每年的院系评估指标和事业发展业绩奖励范围，设置“教师教学发展专项教研项目”，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教学研究。

聚焦“以技术辅教”，不断创新教学方式。通过专项课题支持、示范项目引领等方式，引导教师践行“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积极参与教学模式改革。创新教学方式，广泛运用智能化移动端教学辅助工具，实现百人大课堂“30 秒迅速点名”、师生在线互动提问全覆盖等教学形式创新，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辅助作用。利用学校教学模拟演练室“微格”教室，组织新入职教师和教学指导老师进行“真学、真帮、真促进”的实景演练，通过课堂观摩、教学设计、控时展示、师生互评、自我反思等环节，帮助新入职教师多角度观察和学习教学技巧，尽快提升教学能力，顺利完成从教学新人到教学“达人”的转变。

（摘编自 2019 年 8 月 22 日武汉大学新闻网）

深圳大学推动高水平大学建设再上新台阶

8 月 29 日，为进一步加强高水平大学建设和学科建设，深圳大学党委书记刘洪一、校长李清泉带领校领导及全体中层干部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会议还透露了深圳大学新学期的重点规划，将发挥综合性大学优势，做强特色学科，还将办全英文教学本科专业，同时增加留学博士生数量。

据了解，2019 年是深圳大学建设新时代人民满意的高水平特区大学的新起点，也是高水平大学二期建设的关键阶段。《意见》对高等教育提出了明确的目标要求：“充分落实高等学校办学自主权，加快创建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作为深圳体量最大的综合性大学，深圳大学力争在“双一流”建设中抢抓机遇、担当重任，发挥深圳高校“长子”的作用，推动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再上新台阶。

刘洪一表示，去年深圳大学第五次党代会确立的“建设新时代人民满意的高水平特区大学”的奋斗目标完全符合《意见》精神，深大将继续坚持落实好文化引领、创新驱动、内涵发展的新发展理念，注重高质量发展、内涵发展、协调发展、创新发展，适应甚至引领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新形势，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高等教育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为此，深圳大学新学期部署了一系列着重针对“双一流”建设的规划，其中，加强学科建设被列为重点。据透露，深圳大学将积极争取国际重点实验室和国家级智库的突破，扩大省部级科研平台与智库规模，积极参与广东省实验室建设，争取深圳市基础研究平台的落地；同时策划生物、医药、海洋、机器人、AI、大数据、新能源等重点学科以及交叉学科校内平台建设。日前，依托深圳大学建设的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省实验室（深圳）正式启动。

据了解，深圳大学还将进一步培育文科名家名师，建设“深大学派”。尤其是突出综合性大学优势，做强人文社科和艺术体育等特色学科。继续加强国际化建设，除增加实质性校级交流高校数量、实现校级交流学生人数突破 1000 人、实现中外合作项目“零”的突破外，还将扩大留学生数量特别是增加留学博士生数量，新办全英文教学本科专业。此外，深圳大学还将继续发挥“创新创业”特色，在创新创业学院、校外创新基地落实“双创”人才培养机制。

（摘编自 2019 年 9 月 1 日《深圳特区报》）

复旦大学以“四个注重”办好思政课程

复旦大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把办好思政课作为贯彻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永葆马克思主义办学底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最重要阵地。

注重顶层设计，坚持党对思政课建设的全面领导。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学校成立党建和思政工作领导小组，落实校院两级党政领导上思政课制度，每年邀请市委主要领导来校作形势政策报告。与上海市委宣传部共建全国重点马院。二是加强系统谋划。把“思政课创优行动”作为推进“三全育人”改革的龙头工程，提出“五维育德”（即把立德树人的要求融入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育），将“以德育德”放在首位，深化思政课改革，教会学生正“三观”明事理。三是层层压实责任。创新“三线联动”工作机制，通过巩固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中心线”，强化院系党的领导“中场线”，做实党支部建设“生命线”，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意识形态工作和思政工作责任。

注重改革创新，坚决打好思政课质量提升攻坚战。一是“必修+拓展”的课程体系。学校 4 门思政课必修课都已全部建成国家或上海市精品课程。近年来又相继开设了 13 门拓展型课程供全校学生选学。开设国内首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网络慕课（目前选课人数近 2 万人，网络评分高达 4.9 分，满分 5 分），及时有效回应学生的理论需求，受到学生普遍欢迎。二是“课堂+实践”的教学体系。学校专门为思政课配置 2 个实践学分，为必修课配置对应的实践环节，引导学生从课堂走向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火热实践。三是“马工程+辅助”的教材体系。学校在坚持用好“马工程”统编教材的基础上，组织全校骨干

力量为每一本统编教材都编写了 1 本辅学读本、1 本疑难解析，形成了立体化的教材体系。四是“思政课程+课程思政”的育人体系。构筑了以思政课程为核心，以中国系列课程、综合素养课程、哲学社会科学课程为主干，以专业课程为支撑的课程育人体系。去年，由复旦大学牵头的“以思政课为核心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项目获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注重学科驱动，厚植思政课理论底蕴。一方面，以学科优势提升教学质量。把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作为学校“双一流”建设的重点学科门类，在国内率先设立“党的建设”二级学科，增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方向。积极探索大马学科专家上思政课制度，为思政课建设提供更强大的学理支撑。另一方面，以理论创新促进教学创新。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和“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研究”两大工程，组织校内外 40 多位知名教授和百位专家开展重点攻关，以“两大工程”研究牵引带动全校思政课程建设，推动哲学社会科学整体发展。

注重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师的育人意识和育人能力。一是坚定自信底气。全校恢复了周二下午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实施思政课教师“自信心工程”。加大选派思政课教师参加学习考察、社会实践和挂职锻炼等力度。二是提升能力素质。在长期教学实践中，学校形成了“三集三提”的做法，通过集中研讨提问题、集中培训提素质、集中备课提质量，加强教研室、教学团队、课程小组等建设，用集体的智慧帮助思政课教师特别是年轻教师提高授课能力和水平。三是强化制度保障。制定实施《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实施意见》，建立健全思政课教师任职、培训、聘用、督导和考核于一体的制度体系。目前，复旦大学正积极探索建立符合思政课教师特点的评价体系，提高课堂教学、理论宣传和咨政服务的评价权重，健全学生评教、同行互评、专家督导相结合的评价方式。

（摘编自 2019 年 7 月 27 日复旦大学新闻网）

天津大学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获评“年度优秀研究基地”

8 月，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布了 2018 年度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年度考核结果，天津大学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再次被评为“年度优秀研究基地”。同时，法学院俞风雷教授承担的专项课题获评 2018 年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优秀专项研究。

在 2018 年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年度工作会上，国务院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和国家知识产权局相关部门负责人根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对包括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北京大学、同济大学、天津大学、航天科工集团、大连理工大学在内的六家研究基地 2018 年工作进行了考核，对建设期满的研究基地进行了评估，并对各研究基地的专项研究成果进行了评审，天津大学研究基地经过考核，获得“年度考核优秀基地”和“优秀专项研究课题”。

2018 年，六家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共完成专项研究 12 项，应急性研究 7 项，编发报送国务院知识产权战略实施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信息速递》44 期，4 期获知识产权局领导批示。其中，天津大学研究基地共刊发《信息速递》9 期，2 篇获批示，承接 2 项专项课题、1 项应急任务。此外，天津大学研究基地还于 2018 年底再次入选中国智库索引 CTTI 高校智库百强榜，并荣获 CTTI 智库最佳管理奖。

值得一提的是，自 2013 年获批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研究基地以来，天津大学研究基地已 4 次获评年度优秀研究基地，上报信息速递 60 期，其中 26 期得到批示和进一步转化，研究基地的决策咨询能力不断增强。

（摘编自 2019 年 8 月 14 日天津大学新闻网）

【科教综合】

科技部等六部委联合发文扩大院校科研自主权

日前，科技部、教育部、发改委、财政部、人社部和中科院联合印发《关于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相关自主权的若干意见》，推动扩大高校和科研院所科研领域自主权，全面增强创新活力，提升创新绩效，增加科技成果供给，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意见》提出强化绩效管理，高校和科研院所要制定中长期发展目标和规划，明确绩效目标及指标。主管部门要按照权责利效相统一和分类评价原则，减少过程管理，突出创新导向、结果导向和实绩导向，对高校和科研院所实行中长期绩效管理和评价考核，评价结果以适当方式公开。

对于社会普遍关心的科研经费使用问题，《意见》明确落实横向经费使用自主权，单位依法依规制定的横向经费管理办法可作为审计检查依据。针对科研仪器设备耗材采购管理制度，《意见》规定，对科研急需的设备和耗材，采用特事特办、随到随办的采购机制，可不再走招投标程序。各单位要建立完善的科研设备耗材采购管理制度，对确需采用特事特办、随到随办方式的采购做出明确规定，确保放而不乱。

关于改革科技成果管理制度，《意见》指出，要修订完善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取消职务科技成果资产评估、备案管理程序。科技、财政等部

门要开展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为进一步完善职务科技成果权属制度探索路子。

在人事管理方面，《意见》提出，对本土培养人才与海外引进人才一视同仁、平等对待。支持和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专业技术人员以挂职、参与项目合作、兼职、在职创业等方式从事创新活动。

（摘编自 2019 年 8 月 27 日教育部网站）

教育部印发《前沿科学中心建设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落实《高等学校基础研究珠峰计划》，规范前沿科学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建设管理，日前，教育部研究制定了《前沿科学中心建设管理办法》。

《办法》明确，前沿科学中心是依托高校组建的实体机构，实行新的管理运行机制。按照物理空间实、研究队伍实、目标任务实、投入保障实的要求独立运行。以研究团队为基本单元，聚焦重要前沿领域方向长期持续攻关。

《办法》要求，中心按照“成熟一个，启动一个”开展建设。在具备《前沿科学中心建设方案（试行）》中要求的申请条件基础上，应达到：在领域方向上，应是国际前沿和新兴交叉方向、具有变革性的方向，或是关键领域的战略必争点；中心在该领域的研究水平已经达到国内一流，居于国际第一方阵或有望进入世界领先行列，已取得国际国内同行认可并具有重要影响的标志性成果；在主要研究方向上拥有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领军人才和学术带头人，在相关领域有望取得新的重大突破等。

根据《办法》，中心建设期 5 年，教育部组织对前沿科学中心进行定期评估，评估周期为五年，委托独立第三方组织国内外专家开展。教育部根据评估结果，对评估合格的中心予以滚动支持；对评估不合格的中心限期整改，整改期内暂停经费支持，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不再支持。

中心自立项建设起正式运行，实行管理委员会领导下的首席科学家负责制，并成立学术委员会。可设置中心行政主任协助首席科学家对中心进行管理，可根据需要内设研究和管理机构。

（摘编自 2019 年 8 月 30 日中国教育新闻网）

《智慧学习工场 2020 建设标准指引》发布

8 月，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发布《智慧学习工场 2020 建设标准指引》，并宣布实施智慧学习工场 2020 建设标准的指引、认定、咨询和培训等工

作。智慧学习工场作为产教融合的新载体，将推动产教融合向着试点更广泛、要素更聚集、模式更灵巧、载体更丰富、内涵更兼蓄、创新更协同的方向演化升级。

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主任陈锋表示，人类对更美好教育的追求、新技术的集群突破、学习方式的转变三种力量，正在驱动教育形态深度变革，智慧学习工场正是在这一形势下做出的战略创新。智慧学习工场是产教融合深化的新平台、适应科技革命的新机制、实现终身学习的新载体、未来学校形态的新探索。

陈锋表示，智慧学习工场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旨在孵化未来学校形态和现代教育业态。“在这里，教育、人才、科技、产业和信息等要素实现更加充分和广泛聚集、融合、互生、共享，以创新实践引领人才链、教育链、产业链、创新链变革，为高等学校和职业院校培养复合型、应用型和创新型人才提供基础架构，加快构建以人才和科技为支撑的、以创新驱动为核心的创新生态系统。”陈锋说。

自 2017 年 10 月以来，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在多个层面开展多种类型的智慧学习工场创新实验，先后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金融、先进设计与增材制造、新商科等领域进行学科专业集群型实验，在河南省驻马店市开启“乡村振兴学院”园区型实验，以及康复大学、中山科技大学、佛山理工大学、金华理工学院、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等新型大学与校区设计实验，与首批五家试点单位合作开展“学硕创新工作站”单一功能型实验，还在网络安全等领域启动初期实验。

据悉，智慧学习工场创新实验过程中，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同步启动了智慧学习工场 2020 系列标准的研究制定工作。标准是在总结了多层次、多类型创新实验案例的基础上，借鉴吸收国内外最新理论，对关键问题进行专题调研后形成的。

（摘编自 2019 年 8 月 6 日中国教育新闻网）